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Digital Video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數字視頻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80)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較其他聯交所上市公司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中國數字視頻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至少保留七日於聯交所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cdv.com](http://www.cdv.com) 刊發及保留。

於本公告內，「我們」指本公司及倘文義另有指明則指本集團(定義見下文)。除本公告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五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數字。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651,976	605,983
銷售成本		<u>(416,155)</u>	<u>(393,812)</u>
毛利		235,821	212,171
其他收入	4	37,504	77,586
銷售及營銷開支		(62,072)	(62,005)
行政開支		(74,917)	(66,298)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12	(13,060)	(3,835)
研發開支		(50,328)	(56,230)
融資成本	5	(8,201)	(16,349)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平值收益	11(iii)	276,108	70,820
抵銷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虧損	11(iii)	—	(21,969)
合營企業應佔虧損		<u>(3,647)</u>	<u>(6,521)</u>
除所得稅前溢利		337,208	127,370
所得稅開支	6	<u>(3,946)</u>	<u>(13,256)</u>
年內溢利	5	<u>333,262</u>	<u>114,114</u>
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388)</u>	<u>(34,832)</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332,874</u>	<u>79,282</u>
以下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38,706	120,219
非控股權益		<u>(5,444)</u>	<u>(6,105)</u>
		<u>333,262</u>	<u>114,114</u>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下應佔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b>338,318</b>	85,387
非控股權益	<b>(5,444)</b>	(6,105)
	<b><u>332,874</u></b>	<b><u>79,282</u></b>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以每股人民幣分列示)

7

基本	<b><u>76.61</u></b>	<u>45.64</u>
攤薄	<b><u>11.46</u></b>	<u>12.54</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4,710	6,677
無形資產		75,787	67,978
商譽		74,220	74,220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	3,64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697	3,461
遞延稅項資產		6,915	8,327
		<u>165,329</u>	<u>164,310</u>
<b>流動資產</b>			
存貨		34,499	32,74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608,738	420,20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3,000	—
結構性存款		215,000	—
已抵押銀行存款		112,069	6,359
銀行結餘及現金		96,605	181,085
		<u>1,129,911</u>	<u>640,399</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301,593	222,230
所得稅負債		11,850	17,493
其他計息借款		192,062	70,946
		<u>505,505</u>	<u>310,669</u>
<b>流動資產淨額</b>		<u>624,406</u>	<u>329,730</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789,735</u>	<u>494,040</u>
<b>非流動負債</b>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11	—	607,832
其他計息借款		—	4,363
遞延稅項負債		4,982	5,729
		<u>4,982</u>	<u>617,924</u>
<b>資產／(負債)淨額</b>		<u>784,753</u>	<u>(123,884)</u>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b>權益</b>			
股本－普通股	10	<b>42</b>	6
股本－不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11	—	26,235
儲備		<b>794,110</b>	(146,17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b>794,152</b>	(119,929)
非控股權益		<b>(9,399)</b>	(3,955)
<b>權益總額／(資本虧絀)</b>		<b>784,753</b>	(123,884)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購股權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非控股權益	資本虧絀
	股本—	不可贖回								
	普通股	可轉換優先股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6	26,235	—	9,791	37,697	18,154	(301,034)	(209,151)	(2,818)	(211,969)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	—	—	—	—	—	—	120,219	120,219	(6,105)	114,114
年內溢利	—	—	—	—	—	—	120,219	120,219	(6,105)	114,114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	—	—	—	(34,832)	—	—	(34,832)	—	(34,832)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	(34,832)	—	120,219	85,387	(6,105)	79,282
與擁有人的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附註12)	—	—	—	—	—	3,835	—	3,835	—	3,835
購股權作廢後轉撥	—	—	—	—	—	(266)	266	—	—	—
劃撥至法定儲備	—	—	—	9,940	—	—	(9,940)	—	—	—
非控股股東出資	—	—	—	—	—	—	—	—	3,000	3,00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	—	1,968	1,968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	—	—	9,940	—	3,569	(9,674)	3,835	4,968	8,80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6	26,235	—	19,731	2,865	21,723	(190,489)	(119,929)	(3,955)	(123,88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購股權儲備	累計(虧損)/		(資本虧絀)/	
	股本—	不可贖回					溢利	小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	可轉換優先股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6	26,235	—	19,731	2,865	21,723	(190,489)	(119,929)	(3,955)	(123,884)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										
年內溢利	—	—	—	—	—	—	338,706	338,706	(5,444)	333,262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	—	—	—	(388)	—	—	(388)	—	(388)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	(388)	—	338,706	338,318	(5,444)	332,874
與擁有人的交易										
轉換可轉換優先股(附註10(i))	5	(26,235)	368,469	—	—	—	—	342,239	—	342,239
資本化發行(附註10(iii))	21	—	(21)	—	—	—	—	—	—	—
就本公司股份上市發行新股										
(附註10(iv))	10	—	251,921	—	—	—	—	251,931	—	251,931
股份發行開支(附註10(iv))	—	—	(31,467)	—	—	—	—	(31,467)	—	(31,467)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附註12)	—	—	—	—	—	13,060	—	13,060	—	13,060
購股權作廢後轉撥	—	—	—	—	—	(256)	256	—	—	—
劃撥至法定儲備	—	—	—	9,251	—	—	(9,251)	—	—	—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36	(26,235)	588,902	9,251	—	12,804	(8,995)	575,763	—	575,76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42	—	588,902	28,982	2,477	34,527	139,222	794,152	(9,399)	784,75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中國數字視頻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前稱中國數字視頻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八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研究、開發及銷售視頻相關和廣播設備和軟件以及提供有關技術服務(「業務」)。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公司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榮成控股有限公司(「榮成」)，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鄭福雙先生(「鄭先生」)為該公司最終控股方。

除另有訂明者外，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報。

### 2. 編製基準

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除被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工具及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工具之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資料需要使用若干重要的會計估計，同時也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



##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應用以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並於本集團相關)：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 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對可接受的折舊及攤銷 方法的澄清

採納並無對現時及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編製及呈列方式造成重大影響。

### (b)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若干新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生效，及尚未應用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該等準則預期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概無重大影響，惟下文所載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闡述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計量及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完整版本於二零一四年七月頒佈。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中有關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之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但簡化混合計量模式，並確立金融資產三個主要計量分類：攤銷成本、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分類基準視乎實體之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股本工具投資須按公允價值通過損益計量，並在最初有不可撤銷權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不可收回之公允價值變動。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用已產生虧損減值模式。對財務負債的分類及計量並無作出更改，惟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負債，須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本身信貸風險變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透過取代明確對沖有效性測試以放鬆對沖有效性要求。其對對沖項目及對沖工具之間的經濟關係有一定要求，「對沖比率」亦須與管理層在風險管理過程中實際使用者一致。此規定仍需有同期文件存檔，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現時所編製的不同。此準則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此準則容許提早採納。本集團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全部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益」處理收益確認及確立向財務報表使用者報告有用資訊之原則，內容關於一個實體之客戶合約產生之收益及現金流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倘一名客戶取得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及因而有能力指引貨品或服務之用途及由此取得利益，則確認收益。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同」及相關詮釋。該準則由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及允許提早採納。本集團正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為租賃安排的識別及其在財務報表中的處理提供了一個綜合模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生效時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有關詮釋。本集團是多個辦公室及住宅物業(目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承租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提出有關租賃的會計處理的新規定，日後承租人不得確認財務狀況表外之若干租賃，所有非即期租賃均須以資產(若為使用權)及金融負債(若為付款責任)的形式確認。因此，每份租約均會反映在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少於十二個月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獲豁免遵守申報責任。新準則會導致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亦會導致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金融負債增加。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租賃日後將會確認為購買方面的資本開支，而不會入賬列為經營開支。因此，相同情況下的經營開支會減少，而折舊及攤銷和利息開支會增加。新準則將於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應用，包括於往年之調整。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可歸為主要專注研發及銷售視頻相關和廣播設備和軟件與在中國提供有關技術服務的單一可呈報及經營分部。此經營分部乃依據主要經營決策人(「主要經營決策人」，為本集團的執行董事)所審閱的內部管理報告確立。主要經營決策人主要審閱來自產品銷售、解決方案以及服務的收益，該等收益乃按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計量。然而，除收益資料外，並無經營業績及其他單獨財務資料可用於評估有關收益類別的表現。主要經營決策人全面審閱本集團的整體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的決策。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料。本集團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解決方案	463,694	454,334
服務	97,646	77,096
產品	90,636	74,553
	<u>651,976</u>	<u>605,983</u>

####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運。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幾乎所有的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均位於中國。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客戶收益分別佔本集團收益10%以上者載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 A	<u>127,797</u>	<u>不適用</u>

#### 4. 其他收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b>其他收益</b>		
利息收入	3,999	1,49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1,980	16,650
增值稅(「增值稅」)退款(附註 a)	22,763	23,886
	<u>28,742</u>	<u>42,027</u>
<b>其他收入／收益淨額</b>		
出售無形資產的收益	—	10,800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的收益	—	7,872
攤薄合營企業權益的收益	—	653
政府補貼收入(附註 b)	8,685	15,347
雜項收入	77	887
	<u>8,762</u>	<u>35,559</u>
	<u><b>37,504</b></u>	<u><b>77,586</b></u>

附註：

- (a) 在中國銷售軟件產品須繳納 17% 的增值稅。自主研發軟件產品及擁有在中國有關機關登記的軟件產品的公司有權獲得相等於超過銷項增值稅超出進項增值稅當月所支付銷售發票金額 3% 的增值稅退款。
- (b) 補貼收入主要與政府就運營及開發活動給予的現金補貼有關，相關補貼為無條件補貼或已達成有關條件的補貼。

## 5. 年內溢利

年內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b>融資成本</b>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8,201	6,951
貿易應收款項無追索權保理虧損(附註8)	—	9,398
	<u>8,201</u>	<u>16,349</u>
<b>僱員福利開支</b>		
薪金、花紅及津貼	120,797	105,11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7,757	24,154
遣散費	242	583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13,060	3,835
	<u>161,856</u>	<u>133,691</u>
<b>其他項目</b>		
核數師酬金	1,751	470
上市相關開支	11,309	15,209
物業的經營租賃費用	15,405	14,716
確認為開支的軟件及硬件設備成本，包括	309,251	298,664
— 陳舊存貨撥備	3,649	1,62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940	11,289
無形資產攤銷	14,165	14,242
壞賬撇銷	—	1,3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	17,393	14,0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66	53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	(181)
匯兌淨虧損	4,512	3,108

## 6.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b>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b>		
本年度	9,083	17,40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5,802)	—
	<u>3,281</u>	<u>17,406</u>
<b>遞延稅項</b>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2,110)	(1,688)
稅率變動對遞延稅項結餘的影響	2,775	(2,462)
	<u>665</u>	<u>(4,150)</u>
<b>所得稅開支</b>	<b><u>3,946</u></b>	<b><u>13,256</u></b>

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實際所得稅費用與採用適用於除所得稅前溢利的法定稅率計算得出的稅額的差額對賬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b><u>337,208</u></b>	<b><u>127,370</u></b>
就除所得稅前溢利按相關稅務司法權區溢利		
適用的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22,763	23,124
不可扣減開支的稅務影響	2,617	6,336
適用於若干附屬公司的優惠所得稅稅率的稅務影響	(14,485)	(10,375)
研發活動加計扣除的稅務影響	(2,302)	(2,612)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	56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5,802)	—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1,620)	(1,323)
稅率變動對遞延稅項結餘的影響	2,775	(2,462)
<b>所得稅開支</b>	<b><u>3,946</u></b>	<b><u>13,256</u></b>

附註：

(a) 開曼群島所得稅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b) 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稅率為 16.5%。由於本集團內各公司於年內在香港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撥備香港利得稅。

(c) 新加坡利得稅

新加坡利得稅稅率為 17%。由於本集團內各公司於年內在新加坡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撥備新加坡利得稅。

(d)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就其在中國的業務所作出的所得稅撥備乃根據現行相關法律、詮釋及慣例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適用所得稅稅率為 25%。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新奧特(北京)視頻技術有限公司(「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取得「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於二零一五年續新其資格。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亦於二零一六年被評為「國家規劃佈局內重點軟體企業」，因此自二零一五年享有 10% 的優惠所得稅稅率，並在符合資格要求的情況下一直享有該優惠所得稅稅率。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北京正奇聯訊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正奇」)(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取得高新技術企業，因此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享有 15% 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有權在釐定其該年度應課稅溢利時將所產生的研發開支的 150% 稱作可扣稅開支(「加計扣除」)。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及北京正奇已經對將在確定其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課稅溢利時提出的加計扣除作出最佳估計。

(e) 中國預扣稅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亦須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本集團在中國的外商投資企業賺取的溢利所分派的股息繳納 10% 的預扣稅。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境外投資者符合中國與香港訂立的雙邊稅項協定安排的條件及規定，有關預扣稅稅率將由 10% 減至 5%。

## 7. 每股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於計算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時，於各年度的普通股數目亦已就因附註10(iii)所述的資本化發行而產生的發行在外股份數目的按比例變化作出追溯調整。

###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經調整溢利除以年度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b>盈利</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b>338,706</b>	120,219
未宣派優先股股息	<b>(5,193)</b>	(10,529)
用於釐定每股基本盈利的溢利	<b><u>333,513</u></b>	<b><u>109,690</u></b>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b>股份數目(千股)</b>		
每股基本盈利的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u>435,346</u></b>	<b><u>240,318</u></b>



##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透過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而計算，計算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b>盈利</b>		
用於釐定每股基本盈利的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333,513	109,690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平值變動	(276,108)	(67,013)
未宣派優先股股息	5,193	8,564
	<u>62,598</u>	<u>51,241</u>
用於釐定每股攤薄盈利的溢利	<u>62,598</u>	<u>51,241</u>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b>股份數目(千股)</b>		
用於釐定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35,346	240,318
視作轉換優先股的影響(資本化發行調整後)	109,272	167,637
根據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視作發行股份的影響	1,477	535
	<u>546,095</u>	<u>408,490</u>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以下三類潛在攤薄普通股：不可贖回可轉換A-1系列優先股、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包括A系列優先股、A-1系列優先股、B系列優先股及C系列優先股)以及本公司的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已假設不可贖回可轉換A-1系列優先股、可贖回可轉換A系列、A-1系列、B系列、C系列優先股以及本公司的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已獲轉換。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已假設不可贖回可轉換A-1系列優先股及可贖回可轉換B系列及C系列優先股以及本公司的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已獲轉換，惟並無假設餘下優先股已獲轉換，乃由於有關轉換將導致每股盈利增加。

##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b>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b>			
來自第三方		<b>468,248</b>	337,723
來自關聯方		<b>12,969</b>	6,842
		<b>481,217</b>	344,565
減：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		<b>(32,355)</b>	(18,050)
	(a)	<b>448,862</b>	326,515
<b>其他應收款項</b>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b>53,931</b>	10,975
投標與履約保證書的按金		<b>17,617</b>	14,111
向供應商提供的墊款		<b>68,058</b>	24,545
應收關聯方款項		<b>4,545</b>	9,526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b>6,087</b>	12,779
應收增值稅		<b>7,979</b>	11,501
向僱員提供的墊款		<b>6,395</b>	7,690
遞延首次公開發售成本		<b>—</b>	6,192
		<b>164,612</b>	97,319
減：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		<b>(4,736)</b>	(3,628)
		<b>159,876</b>	93,691
		<b>608,738</b>	420,206

本集團董事認為，預期於一年內收回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原因是該等款項於短期內到期。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中包括以下預期於超過一年以後收回的金額：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4,538	7,914
投標與履約保證書的按金	2,172	5,815
	<u>16,710</u>	<u>13,729</u>

預期於超過一年以後收回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a)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發票是按相關銷售合同上訂明的付款條款向客戶開具，而發票須於開具時支付。通常會於簽署合同時要求取得按金，而擁有良好信用記錄的客戶及財務狀況穩健的選定大型中國電視台可於開具發票後180天以後結算款項。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分別包括應收保留金(扣除撥備)人民幣42,67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2,990,000元)。應收保留金一般於相關解決方案銷售完成後三年內收回。下表載列於各報告日期基於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發票日期進行的賬齡分析(已扣除撥備)：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已開票：		
0至90天	113,039	149,951
91至180天	43,545	50,437
181至365天	99,348	19,435
1至2年	23,802	2,300
	<u>279,734</u>	<u>222,123</u>
未開票*	169,128	104,392
	<u>448,862</u>	<u>326,515</u>

- \* 未開票結餘主要是由於根據本集團與訂約客戶之間訂立的相關解決方案銷售合同上訂明的付款條款，已完成解決方案銷售將於報告日期末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開票。該等應收款項為既未逾期亦未減值，並與一些無近期違約記錄的客戶有關。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18,050	23,483
減值撥備	16,100	11,717
撥回減值撥備	(1,795)	(16,650)
不可收回撇銷	—	(500)
年末結餘	<u>32,355</u>	<u>18,050</u>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按個別及共同基準審閱減值跡象。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確定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16,10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3,031,000元)已個別減值。根據本次估計，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備人民幣16,10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1,717,000元)，並撇銷壞賬零(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314,000元)。減值虧損撥備及壞賬撇銷已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下「行政開支」中。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來自遭遇財務困難而不支付或拖欠付款的客戶。本集團並無就按個別或共同基準釐定的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擔保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加強措施。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與一家獨立第三方就其貿易應收款項訂立無追索權保理安排，其中減值撥備人民幣16,603,000元乃於過往年度作出。因此，本集團已撥回該等減值撥備，而該等貿易應收款項與保理所得款項的賬面總值的差額人民幣9,398,000元乃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融資成本(附註5)。

本集團按個別或共同基準未被視為已減值的已開票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到期日列示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	—
逾期1至90天	113,039	149,951
逾期91至180天	43,545	50,437
逾期181至360天	99,348	19,435
逾期1至2年	23,802	2,300
	<u>279,734</u>	<u>222,123</u>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一些於本集團擁有良好信用記錄的客戶有關。根據過往信用記錄，由於信用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該等餘額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故管理層認為毋須就該等餘額作出減值準備。本集團並無就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

以下為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通過將此等應收款項按附有全面追索權之基準貼現而轉讓予非銀行金融機構之金融資產。本集團並無將此等貿易應收款項之相關重大風險及回報轉讓，其繼續確認此等應收款項之全部賬面值，並已將因轉讓而收到之現金確認作無抵押借款。

此等金融資產在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攤銷成本列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按附有全面追索權之基準貼現 之貿易應收款項		
已轉讓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值	20,355	—
相關負債之賬面值	<u>(20,355)</u>	<u>—</u>
淨額	<u>—</u>	<u>—</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 (二零一五年：24%) 的貿易應收款項應收自和本集團有業務合作關係的五大客戶。

##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b>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b>			
應付予第三方	(a)	<u>154,763</u>	<u>104,960</u>
<b>其他應付款項</b>			
應付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	(b)	521	1,319
來自客戶的墊款		13,760	11,00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732	20,986
其他稅項負債		87,231	62,716
員工成本及應計福利		13,745	8,198
應付關聯方款項		475	—
與政府補貼有關的遞延收入		<u>6,366</u>	<u>13,042</u>
		<u>146,830</u>	<u>117,270</u>
		<u>301,593</u>	<u>222,230</u>

所有款項均屬短期性質，故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平值合理近似。

(a)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獲其供應商授予介乎30至180天的信用期。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基於確認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97,649	76,543
91至180天	25,041	8,658
181至365天	18,627	6,782
1至2年	2,544	5,096
2至3年	2,587	1,264
超過3年	8,315	6,617
	<u>154,763</u>	<u>104,960</u>

(b) 應付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

應付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指在根據完工百分比法確認的解決方案銷售的服務部分中，已產生總成本與已確認溢利之間的結餘。進行中合同的資產負債表淨值狀況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迄今已產生總成本加已確認利潤		
減已確認虧損	—	6
減：進度款項	<u>(521)</u>	<u>(1,325)</u>
	<u>(521)</u>	<u>(1,319)</u>

## 10.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美元
法定：			
本公司普通股：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每股面值0.00001美元		4,887,515,214	48,875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重新指定 及重新分類	(ii)	<u>112,484,786</u>	<u>1,125</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b>5,000,000,000</b></u>	<u><b>50,000</b></u>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 A系列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每股面值0.00001美元		40,000,000	400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 重新指定及重新分類	(ii)	<u>(40,000,000)</u>	<u>(400)</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u></u>	<u><u>—</u></u>
— A-1系列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每股面值0.00001美元		27,500,000	275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 重新指定及重新分類	(ii)	<u>(27,500,000)</u>	<u>(275)</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u></u>	<u><u>—</u></u>
— B系列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每股面值0.00001美元		34,833,333	348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重新指定 及重新分類	(ii)	<u>(34,833,333)</u>	<u>(348)</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u></u>	<u><u>—</u></u>



	附註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美元
<b>—C 系列</b>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每股面值0.00001美元		10,151,453	102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 重新指定及重新分類	(ii)	<u>(10,151,453)</u>	<u>(102)</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u>
<b>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總額</b>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每股面值 0.00001美元		112,484,786	1,125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重新指定 及重新分類	(ii)	<u>(112,484,786)</u>	<u>(1,125)</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u>
	附註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相等於 美元 人民幣千元
<b>已發行及繳足：</b>			
<b>本公司普通股：</b>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普通股		80,000,000	800 6
轉換優先股	(i)	74,795,203	748 5
資本化發行時發行股份	(iii)	310,204,797	3,102 21
就本公司股份上市發行新股	(iv)	<u>155,000,000</u>	<u>1,550</u> 1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b>620,000,000</b></u>	<u><b>6,200</b></u> <u><b>42</b></u>

	附註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美元
<b>不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b>			
<b>— A-1 系列</b>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6,250,000	62
轉換為普通股	(i)	<u>(6,250,000)</u>	<u>(62)</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u>
<b>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b>			
<b>— A 系列</b>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40,000,000	400
年內完成全部贖回		<u>(17,600,000)</u>	<u>(176)</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2,400,000	224
轉換為普通股	(i)	<u>(22,400,000)</u>	<u>(224)</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u>
<b>— A-1 系列</b>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1,250,000	213
年內完成全部贖回		<u>(7,250,000)</u>	<u>(73)</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4,000,000	140
轉換為普通股	(i)	<u>(14,000,000)</u>	<u>(140)</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u>
<b>— B 系列</b>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4,833,333	348
轉換為普通股	(i)	<u>(34,833,333)</u>	<u>(348)</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u>

	附註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美元
<b>- C 系列</b>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0,151,453	102
轉換為普通股	(i)	<u>(10,151,453)</u>	<u>(102)</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u>
<b>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總額</b>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81,384,786</u>	<u>814</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u>

附註：

(i) 轉換可贖回及不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轉換」)

緊接上市前，6,250,000股A-1系列不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22,400,000股A系列、14,000,000股A-1系列、34,833,333股B系列及10,151,453股C系列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已分別按轉換率1:0.75、1:0.75、1:0.75、1:0.9375及1:1轉換為普通股，產生74,795,203股普通股(經資本化發行調整前)。因此，所有優先股已終止確認，並分別以約人民幣5,000元及人民幣368,469,000元轉至股本及股份溢價。

(ii) 緊隨轉換完成後更改本公司法定股本

根據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三日通過的股東書面決議案，緊隨轉換後，112,484,786股法定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及不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已重新分類及重新指定為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而本公司法定股本由48,875美元增至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iii) 資本化發行

根據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三日通過的本公司股東書面決議案，待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因根據招股章程所述的建議股份發售而發行發售股份(「資本化發行」)獲入賬後，本公司將其股份溢價賬中約3,102美元資本化，並將該筆撥作資本的金額按面值繳足310,204,797股股份。資本化發行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完成。

(iv) 與本公司股份上市有關的新股發行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後，本公司以現金代價每股1.90港元發行155,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新普通股，並取得所得款項總額約294,5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251,931,000元)，其中約人民幣10,000元於股本入賬，而結餘人民幣251,921,000元於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入賬。

股份發行開支主要包括股份包銷佣金、律師費、申報會計師費用及其他上市相關開支。發行新股直接應佔的增加成本人民幣31,467,000元視作自發行產生的股份溢價賬扣減。

## 11.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年內可贖回及不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變動載列如下。

	附註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美元
<b>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b>			
<b>— A系列</b>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每股面值 0.00001美元		14,000,000	140
年內修改	(ii)	8,400,000	8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2,400,000	224
轉換為普通股	10(i)	(22,400,000)	(22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b>— A-1系列</b>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每股面值 0.00001美元	(i)	8,750,000	87
年內修改	(ii)	5,250,000	5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4,000,000	140
轉換為普通股	10(i)	(14,000,000)	(14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附註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美元
<b>- B 系列</b>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每股面值0.00001美元	(i)	34,833,333	348
轉換為普通股	10(i)	<u>(34,833,333)</u>	<u>(348)</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u>
<b>- C 系列</b>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每股面值0.00001美元	(i)	10,151,453	102
轉換為普通股	10(i)	<u>(10,151,453)</u>	<u>(102)</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u>
<b>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總額</b>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81,384,786</u>	<u>814</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u>
<b>不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b>			
<b>- A-1 系列</b>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每股面值0.00001美元		6,250,000	62
轉換為普通股	10(i)	<u>(6,250,000)</u>	<u>(62)</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u>

附註：

(i) 發行優先股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八日，本公司以每股0.30美元的價格按總收購價10,0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72,540,000元)向第三方投資者發行33,333,334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A系列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A系列優先股」)。A系列優先股持有人亦收取6,666,666份認股權證，以按每股0.30美元的行使價收購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據此持有人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八日按總代價2,0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3,236,000元)悉數行使。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A系列優先股持有人包括國際金融公司(「國際金融公司」)、Intel Capital Corporation(「Intel Capital」)、Vertex Technology Fund (III) Ltd.(「Vertex Tech」)及Vertex Asia Growth Ltd(「Vertex Asia」)。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八日，本公司以每股0.40美元的價格按總收購價11,0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74,982,930元)向國際金融公司、Intel Capital、Vertex Tech及德昌香港發行27,5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A-1系列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A-1系列優先股」)。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以每股1.4354美元的價格按總收購價50,0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18,320,000元)向Carvillo Success Limited(「Carvillo」)發行34,833,333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B系列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B系列優先股」)。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七日，本公司以每股約1.6018美元的價格按總收購價16,285,319美元(相等於人民幣100,000,000元)向方正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方正香港」)發行10,151,453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C系列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C系列優先股」)。

A系列、A-1系列、B系列及C系列優先股(合稱「優先股」)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a) 股息權

優先股持有人須有權自任何合法可用資金中收取股息，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派時，累計股息按每年適用發行價的2%(可予調整)計算。除非及直至已就優先股悉數派付或宣派及撥出款項派付類似金額股息，否則不得以現金、財產或以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就本公司任何類別或系列股份作出或宣派股息或其他分派。

倘本公司須向普通股持有人宣派股息或作出類似分派(下文所述清盤權利的分派除外)，在各種相關情況下，優先股持有人須有權按比例獲得任何相關股息或分派，儘管優先股持有人為其優先股可獲轉換為普通股數目的持有人。

(b) 投票權

各優先股持有人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按與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相同方式按已轉換基準及非單獨類別投票。

(c) 轉換特點

各優先股持有人須有權由相關持有人全權酌情隨時將所有或部分優先股轉換為相關數目的已繳足普通股。持有人有權將任何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的數目應為適用原購買價份額除以當時實際轉換價。轉換價可予調整，包括支付股份股息及分派、合併或拆細普通股。此外，倘本公司於原發行日期後以零代價或每股低於適用轉換價的代價隨時發行新證券，則實際適用的轉換價須於相關發行時同時調低至與該等新證券每股價格相同的價格。

就A系列、A-1系列及B系列股份而言，初始轉換價須等於適用原購買價的一又三分之一( $1\frac{1}{3}$ )。就B系列股份而言，初始轉換價進一步調整至適用原購買價的一又十五分之一( $1\frac{1}{15}$ )，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五日起生效。就C系列股份而言，初始轉換價須等於適用原購買價。為免生疑問，A系列、A-1系列、B系列及C系列優先股的初始轉換率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1:0.75、1:0.75、1:0.9375及1:1。

所有優先股於完成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緊接相關首次公開發售前以不少於250百萬美元的價格評估本公司的合資格交易所進行的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未行使普通股中至少25%在交易時不受限制)時按適用當時實際的轉換價自動轉換為適當數目的普通股。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及二零一六年一月，本集團已自本公司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全部持有人取得書面確認，以將上市視為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

(d) 贖回權

優先股可由優先股持有人在以下情況下選擇全部或部分贖回：

- 隨時按與各自原購買價相等的價格(可就任何股份拆細、股息、合併、資產重組及類似交易予以調整)連同任何應計及未派付股息，於任何中國監管發展變動後，由持有按已轉換基準連同單一類別投票的當時未行使優先股的至少82.5% (「大多數權益」)的持有人的合理判斷會對(i)就本公司實現退出交易而取得中國

政府機構必要批准的招股章程(即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或交易，包括本公司出售，據此各優先股持有人可能會按優先股持有人可予接納的條款出售其所有優先股(或轉換時發行的普通股))；或(ii)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從事目前進行業務的權利產生重大及不利影響；

- 就A系列及A-1系列優先股而言，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八日或之後90天內，按各自原購買價兩倍的價格(可就任何股份拆細、股息、合併、資產重組及類似交易予以調整)連同任何應計及未派付股息，倘(i)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八日或之前未完成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及(ii)持有大多數權益的持有人按本公司合理成本僱用的獨立財務顧問自二零一三年一月八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七日期間未能以令大多數權益持有人信納的合理價格向A系列及A-1系列優先股所有持有人出售A系列及A-1系列優先股，惟倘該等股份須按不少於各自原購買價兩倍的價格(可就出售前發生或宣派的任何股份拆細、股息、合併、資產重組及其他類似資本事件予以調整)出售。

如下文附註11(ii)所詳述，除德昌香港外，所有A系列及A-1系列優先股當時持有人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行使贖回權，並於二零一四年進一步協定結算條款。由於德昌香港並無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八日或之後90天內行使其A-1系列優先股贖回權，因此自二零一三年十月七日起，德昌香港持有的6,250,000股A-1系列優先股成為不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本公司的股權工具)。因此，金融負債按其期末賬面值人民幣26,235,000元取消確認，並重新劃分至權益。

A系列及A-1系列優先股(不包括不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贖回條款可隨C系列優先股的發行進行修訂。根據經修訂協議，自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七日起，A系列及A-1系列優先股可在下列情況下贖回：(i)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或之後隨時按A系列及A-1系列原購買價兩倍的價格即每股A系列優先股0.60美元及每股A-1系列優先股0.80美元(可就任何股份拆細、股息、合併、資產重組及類似交易予以調整)連同應計及未派付股息；或(ii)於本公司任何股東行使本公司任何股份的任何贖回或購回權時自動贖回。

如附註11(ii)所詳述，於二零一五年七月，A系列及A-1系列優先股持有人與本公司訂立一項協議，除非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前未進行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否則優先股不會被贖回。



- 就B系列優先股而言，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後隨時，按B系列優先股原購買價一點六(1.6)倍的價格(可按任何股份拆細、股息、合併、資產重組及類似交易予以調整)連同應計及未派付股息，倘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或之前未完成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三日，B系列優先股持有人向本公司提供同意函以將完成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的日期修改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 就C系列優先股而言，按與C系列原購買價相等的價格(可按任何股份拆細、股息、合併、資產重組及類似交易予以調整)另加12%的非複合年利率連同應計股息及未派付股息，於任何下列事件發生時：(A)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相關證券交易所或政府機構不能接納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的申請；(B)本公司、創始人或榮成就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七日的C系列證券購買協議若干章節的重大方面作出虛假陳述，或嚴重違反協議及於自C系列優先股持有人就相關違約收取書面通知後二十(20)日內未能糾正違約；(C)二零一四年實際純利低於二零一四年目標純利的60%，或二零一五年實際純利低於二零一五年目標純利的60%。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目標純利分別為人民幣92,000,000元及人民幣105,800,000元。純利指本公司於調整(a)非經常性項目(屬經營及非經營性質)；及(b)會計政策變動或重大會計估計及反加的影響，惟以計算相關收入淨額時的扣減為限，但不重複計入(a)優先股的選擇權及其他衍生特點、本公司發行或授出的選擇權及認股權證產生的任何費用或開支；及(b)攤銷優先股的負債部分產生的利息開支後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年度經審核綜合純利；(D)創始人不再控制本集團或C系列優先股持有人合理相信創始人或榮成不再透過向本公司呈列確鑿證據而控制本集團。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C系列優先股持有人向本公司提供同意函以將上文(A)項所載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的日期修訂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刪除(B)、(C)及(D)項的要求。

(e) 清盤權

在本公司發生任何清盤、解散或結業或其他被視為所界定的清盤事件時，各優先股持有人有權較其他普通股持有人提前及優先收取與適用原購買價的100%另加任何已宣派及未派付股息(「清盤優先款項」)相等的款項。倘發生任何清盤事件時，本公司擁有資產不充足可就所有優先股全額派付清盤優先款項，則本公司資產將按各優先股持有人以其他方式有權收取的全部清盤優先款項比例向優先股持有人按比例分派。

所有未行使優先股的全部清盤優先款項已支付後，本公司可供向股東分派的餘下資產須按已轉換基準按比例在當時未行使優先股持有人連同當時本公司未行使普通股持有人中分派。

(ii) 贖回及結算 A 系列及 A-1 系列優先股

Vertex Funds 持有的 A 系列及 A-1 系列優先股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收到 Vertex Funds (即 Vertex Tech 及 Vertex Asia) 的通知，其中 Vertex Tech 已行使其權利贖回 6,000,000 股 A 系列優先股(贖回價為每股 0.60 美元)及 3,750,000 股 A-1 系列優先股(贖回價為每股 0.80 美元)，總贖回價為 6,600,000 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 40,574,000 元)，而 Vertex Asia 已行使其權利贖回 6,000,000 股 A 系列優先股(贖回價為每股 0.60 美元)，總贖回價為 3,600,000 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 22,131,000 元)。總贖回價於贖回通知日期後二十(20)天內到期。

贖回通知日期後及直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四日，本集團已向 Vertex Funds 支付 3,060,000 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 18,719,000 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五日，本公司與 Vertex Funds 訂立結算及解除協議，其中本公司須向 Vertex Funds 支付餘下贖回價 7,140,000 美元，分為等額月度分期付款 510,000 美元(「結算款項」)，自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亦須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底之前就法律及專業費用向 Vertex Funds 償還不超過 20,000 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 123,000 元)的進一步結算付款。倘任何結算付款不會根據還款時間表於到期日或之前作出，則本公司須自結算付款原定到期日(「有效日期」)或不超過 59 日之前支付結算付款，自原到期日至有效日期就該結算付款金額另加每月 2% 利息。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 Vertex Funds 全部支付贖回金額後董事會批准註銷 12,000,000 股 A 系列優先股及 3,750,000 股 A-1 系列優先股。

### 國際金融公司及 Intel Capital 持有的 A 系列及 A-1 系列優先股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收到國際金融公司的通知，贖回其 20,000,000 股 A 系列優先股（贖回價為每股 0.60 美元）及 12,500,000 股 A-1 系列股份（贖回價為每股 0.80 美元），總贖回價為 22,000,000 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 135,245,000 元）。同日，本公司收到 Intel Capital 的通知，贖回其 8,000,000 股 A 系列優先股及 5,000,000 股 A-1 系列股份，總贖回價為 8,800,000 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 54,098,000 元）。總贖回價於贖回通知日期後二十 (20) 天內到期。

贖回通知日期後及直至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七日，本集團尚未向國際金融公司及 Intel Capital 作出付款。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八日，國際金融公司、Intel Capital 及本公司（「訂約方」）訂立結算協議以修改贖回安排。訂約方協定，本公司將向國際金融公司贖回其 10,000,000 股 A 系列優先股及 6,250,000 股 A-1 系列優先股，總贖回價為 11,000,000 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 67,783,000 元）。就 Intel Capital 而言，本公司將贖回其 4,000,000 股 A 系列優先股及 2,500,000 股 A-1 系列優先股，總贖回價為 4,400,000 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 26,880,000 元）。訂約方另協定，於結算協議日期（即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後十八 (18) 個月內本公司將毋須贖回國際金融公司持有的餘下 10,000,000 股 A 系列優先股及 6,250,000 股 A-1 系列優先股以及 Intel Capital 持有的餘下 4,000,000 股 A 系列優先股及 2,500,000 股 A-1 系列優先股。

已贖回股份須於本公司指定日期（「截止日期」），即結算協議日期後不遲於六個月贖回。總贖回代價 15,400,000 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 94,896,000 元）須於下列情況支付予國際金融公司及 Intel Capital：(a) 自結算協議起計 10 天內，並無任何扣減，將支付國際金融公司 4,400,000 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 27,113,000 元），Intel Capital 1,760,000 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 10,845,000 元）；(b) 於截止日期，並無任何扣減，將支付國際金融公司合共 6,600,000 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 40,670,000 元），Intel Capital 2,640,000 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 16,268,000 元）。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八日，訂約方訂立經修訂及重列結算協議以修改贖回安排。訂約方協定 (a) 本公司於過往年度向國際金融公司作出的部分總計 4,400,000 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 27,073,000 元）贖回付款將被視為全部贖回 4,000,000 股 A 系列優先股及 2,500,000 股 A-1 系列優先股的付款，而本公司於過往年度向 Intel Capital 作出的部分總計 1,760,000 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 10,829,000 元）贖回付款將被視為全部贖回 1,600,000 股 A 系列優先股及 1,000,000 股 A-1 系列優先股的付款。贖回被視為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三日已發生；(b) 國際金融公司與 Intel Capital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撤回向本公司發出的贖回通知，將不會要求本公司贖回餘下優先股，直至及除非本公司未能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完成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及 (c) 代替贖回 13,650,000 股 A 系列及 A-1 系列優先股（包括國際金融公司持有的 6,000,000 股 A 系列優先股及 3,750,000 股 A-1 系列優先股以及 Intel Capital 持有的 2,400,000 股 A 系列優先股及 1,500,000 股 A-1 系列優先股），該等股份由國際金融公司及 Intel Capital 出售予獨立第三方香港奧鑫股份有限公司。

(iii) 優先股的會計處理

優先股於初步確認時獲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優先股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優先股持有人行使贖回選擇權後，金融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

本公司參考由獨立專業估值師行提供的獨立估值按公平值對優先股進行估值。股權價值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分別採用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估值法釐定。股權價值的公平值則被視為缺少適銷性。優先股的公平值採用期權定價法釐定。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乃按15.5%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加權平均資本成本」）貼現。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優先股的估值採納的假設及關鍵參數如下：

方法	期權－定價法
優先股的估計可能性	
－清算	2.5%
－贖回	17.5%
－兌換	80.0%
無風險比率	
－清算	0.7%
－贖回	0.7%
到期日(年份數)	1.3年
優先股股息收益率	無
波動	
－用於流動	42.0%
－用於贖回	42.0%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優先股轉換為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附註10(i)）。緊接轉換前，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平值約為人民幣342,239,000元，乃由本公司參考轉換日期的收市價每股1.90港元計量。

A系列、A-1系列、B系列及C系列優先股的變動載列如下：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計入股本的 不可贖回 可轉換優先股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 成本入賬 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564,233	69,022	633,255	26,235
年內贖回(附註11(ii))				
— 原優先股到期(附註a)	—	(57,537)	(57,537)	—
— 視作發行新優先股 (附註a)	79,506	—	79,506	—
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變動	(70,820)	—	(70,820)	—
年內償還	—	(12,703)	(12,703)	—
貨幣換算差額	34,913	1,218	36,131	—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607,832	—	607,832	26,235
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變動	(276,108)	—	(276,108)	—
轉換為普通股(附註10(i))	(342,239)	—	(342,239)	(26,235)
貨幣換算差額	10,515	—	10,515	—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附註：

- (a) 誠如附註11(ii)所詳述，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八日，訂約方訂立經修訂及重列結算協議以修改若干贖回安排，並將餘下可贖回可轉換A系列及A-1系列優先股的贖回期延長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在獨立專業估值師協助下，董事將贖回安排的修訂視為抵銷，因為現金流量淨現值的變動超過10%及導致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抵銷優先股的虧損人民幣21,969,000元。

## 12.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交易

###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

根據董事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生效日期」)一致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及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起十年期間生效及有效(「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

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獲得及維持股份所有權，從而增強彼等對本集團福祉的貢獻以及促進及識別股東與該等合資格參與者之間的利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委員會」)或董事會(倘尚未成立該委員會)全權酌情認為已經或將會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本集團全體董事、僱員、諮詢或顧問均有資格參與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在不限於上述人士情況下，於授出購股權時，本公司5%或以上發行在外普通股的任何持有人均無資格獲授或收取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項下的任何購股權的本公司任何普通股。

於行使根據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尚未行使的所有未行使購股權後將予發行(不時)的本公司普通股最高股份數合共不得超過26,000,000股(可予調整，如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後發生紅股發行、特別現金股息、股份分拆、撥回股份分拆、重新資本化、重組、合併、綜合、整合)。截至生效日期，本公司發行在外的普通股總數為8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本公司於授出時將會訂明購股權須予行使的期限及期限不超過10年。購股權可根據本公司制定的歸屬計劃行使。於授出購股權時，本公司可訂明於購股權可予全部或部分行使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間。

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項下股份的認購價(「購股權價格」)將由本公司於授出時訂明。購股權價格須由參與者以現金或透過出售支付予本公司，及本公司以總代價1.00美元購回於購股權獲行使時擁有總公平市值的參與者持有的本公司普通股的價格等於購股權價格。

發售及接納購股權的授出須由購股權協議證明。於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獲採納十週年日期後，概不得根據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倘由於任何原因參與者與本集團的僱傭關係或服務終止，則於終止後360天期間(「購回期」)內，本公司有權利惟並無義務購回由該名參與者於行使其購股權時購買的本公司的任何或全部普通股(「購回權利」)，購回價格等於本公司行使其購回權利日期普通股的公平市值。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以零代價授出26,000,000份估計公平值約3,129,000美元(約人民幣20,720,000元)(附註)的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按行使價每股1.16美元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的權利。購股權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為期十年。在26,000,000份購股權當中，(i) 25,700,000份購股權的歸屬比例為：已授出購股權的30%、30%、20%及20%須分別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歸屬；及(ii) 300,000份購股權的歸屬比例為：已授出購股權的1/3、1/3及1/3須分別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歸屬。所有已授出購股權均可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行使。

附註：誠如上文所詳述，由於參與者可選擇結算方式，本公司被視為已發行複合金融工具，複合金融工具為一種包含債務成分(以參與者有權要求現金為限)及權益成分(以對方有權透過放棄彼等的現金權利要求以股本工具結算為限)的工具。然而，由於購股權的行使價每股1.16美元高於協定購回價每股1.00美元，本集團認為債務成分就已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言並無價值，因此，權益成分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為約3,129,000美元(約人民幣20,720,000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本公司根據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主要僱員授出2,935,000份購股權，估計總公平值約為3,0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9,195,000元)。已授出的購股權行使價為每份0.00001美元。購股權有效期自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起計，為期十年。在2,935,000份購股權當中，已授出的1,435,000份購股權將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一日歸屬，餘下1,500,000份購股權的歸屬比例為：已授出購股權的40%、30%及30%須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一日、二零一七年十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月一日歸屬。已授出的購股權可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行使。

本公司已按照根據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授予董事會的授權將根據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總數調整為資本化發行下的77,893,000股股份(於附註10(iii)詳述)。上述授出及調整完成後，不會根據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授出其他購股權。上文披露的未行使購股權數目經已調整，以反映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完成的資本化發行。

董事已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及市場法釐定本公司相關股權公平值，並採用權益分配法釐定本公司相關股份價值，而於授出日期有關估值的主要假設包括15.5%的貼現率及未來業績預測。根據本公司相關股份價值的公平值，董事已使用二項式購股權定價模型釐定已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年內已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為每份購股權1.02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6.52元)。模型的輸入數據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十月一日
行使價	0.00001 美元
預期波動	54.3%
預期壽命	10 年
無風險比率	2.05%
預期股息率	—



下表披露根據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董事及高級僱員持有的本公司購股權及持有情況變動的詳情：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每份購股權 的美元平均 行使價	未獲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每份購股權 的美元平均 行使價	未獲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b>董事</b>				
年初及年末	<u>1.16</u>	<u>30,940,914</u>	<u>1.16</u>	<u>30,940,914</u>
<b>僱員</b>				
年初	0.94	47,102,284	1.16	39,352,036
年內授出	—	—	0.00001	8,816,658
年內沒收	<u>1.16</u>	<u>(1,021,351)</u>	<u>1.16</u>	<u>(1,066,410)</u>
年末	<u>0.94</u>	<u>46,080,933</u>	<u>0.94</u>	<u>47,102,284</u>
<b>總計</b>				
年初	1.03	78,043,198	1.16	70,292,950
年內授出	—	—	0.00001	8,816,658
年內沒收	<u>1.16</u>	<u>(1,021,351)</u>	<u>1.16</u>	<u>(1,066,410)</u>
年末	<u>1.03</u>	<u>77,021,847</u>	<u>1.03</u>	<u>78,043,198</u>
年末可行使	<u>1.16</u>	<u>74,318,272</u>	<u>1.16</u>	<u>69,226,539</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該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為77,021,847份(二零一五年：78,043,198份)，佔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普通股約12.42%(二零一五年：16.78%)。根據本集團的現有資本架構，悉數行使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導致發行77,021,847股(二零一五年：78,043,198股)額外的本公司普通股以及增加股本約人民幣5,000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5,000元)(不包括發行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述購股權概無獲行使。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行使購股權的加權平均餘下合約年限為4.5年(二零一五年：5.5年)。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本公司授出的上述購股權確認總開支人民幣13,06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835,000元)，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按面值作為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單獨項目呈列。

### 13.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賃其辦公室和多處住宅物業。租賃的租賃條款和續租權利各異。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8,111	7,079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u>923</u>	<u>—</u>
	<u><u>9,034</u></u>	<u><u>7,079</u></u>

### 14. 報告期後事項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發生了以下重大事件：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四日，榮成控股將本公司15,921,053股及14,118,669股股份轉讓予本公司兩名執行董事，以作為對其為本集團所作貢獻的認可。股份轉讓構成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交易。該等股份的估計公平值總額為約人民幣31,235,000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我們是中國電視廣播行業一家領先的數字視頻技術解決方案及服務公司，向電視台及其他數字視頻內容供應商提供全方位的解決方案、服務及產品，並主要專注於中國電視廣播市場的後期製作這一關鍵環節。我們一直走在中國數字視頻技術創新的前沿。由於我們集中於解決方案及服務業務，當中客戶要求度身訂製的服務，所以，致力於發展需求驅動型及高反應度研發工作對我們至關重要。我們的解決方案、服務及產品業務協助數字視頻內容在原始內容攝取至成品內容輸出之間的後期製作階段進行加工、改進及管理。

我們已與大部分中國中央及省級電視台建立了業務關係，其中與中國部分省級廣播電視台建立逾20年的業務關係。我們亦向其他播放平台提供服務，例如有線網絡運營商、互聯網媒體內容供應商、交互式網絡電視運營商等。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六年度期間」），我們繼續向大量中國中央、省級及市級電視台及運營商提供服務，包括中國最大的電視台中央電視台，以及上海文化廣播影視集團。

我們相信以下各項優勢令我們從眾多行業參與者中脫穎而出，並使我們在行業中有較強競爭力：

- 以強大品牌知名度及輝煌歷史佔據市場領先地位
- 以強大的技術專長及巨大的知識產權組合支持高反應度的研發
- 巨大、多元化且優質的客戶基礎及長期客戶關係
- 憑借技術專長的新業務推動未來增長
- 覆蓋全國，快速有效的客戶服務
- 經驗豐富的專業管理團隊

## 財務回顧

於二零一六年度期間，我們錄得收益人民幣652.0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五年度期間」）的人民幣606.0百萬元增加7.6%。二零一六年度期間溢利由二零一五年度期間的人民幣114.1百萬元大幅增加192.0%至二零一六年度期間的人民幣333.3百萬元。該增加主要因為二零一六年度期間完成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產生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公平值收益人民幣276.1百萬元，而於二零一五年度期間則錄得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公平值收益人民幣70.8百萬元。

經調整純利由二零一五年度期間的人民幣65.6百萬元增加24.2%至二零一六年度期間的人民幣81.5百萬元。該增長主要是由於(a)毛利增加；及(b)由於在二零一六年度期間確認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的優惠所得稅稅率而令所得稅開支減少所致。

## 年度綜合全面收益表項目分析

### 收益

我們的收益主要來源於(i)銷售解決方案，(ii)提供服務及(iii)銷售產品。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來自各業務線的收益的絕對金額及佔收益百分比的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額 百分比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額 百分比
解決方案	463,694	71.1	454,334	75.0
服務	97,646	15.0	77,096	12.7
產品	90,636	13.9	74,553	12.3
總計	<u>651,976</u>	<u>100.0</u>	<u>605,983</u>	<u>100.0</u>

我們的收益由二零一五年度期間的人民幣606.0百萬元增加7.6%至二零一六年度期間的人民幣652.0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來自銷售產品及提供服務的收益增加。我們來自銷售產品的收益由二零一五年度期間的人民幣74.6百萬元增加21.6%至二零一六年度期間的人民幣90.6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現有傳統廣播客戶有持續需求，(ii)客戶基礎擴充及(iii)已安裝我們的高級或升級軟件的系統銷售額增長。我們來自提供服務的收益由二零一五年度期間的人民幣77.1百萬元大幅增加26.7%至二零一六年度期間的人民幣97.6百萬元，主要來自根據與主要客戶的軟件設計服務合約的服務而確認的收益。

##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一五年度期間的人民幣393.8百萬元增加5.7%至二零一六年度期間的人民幣416.2百萬元，主要由於軟件及硬件設備成本因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銷售增加而增加。

##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指收益減銷售成本。我們的毛利由二零一五年度期間的人民幣212.2百萬元增加11.1%至二零一六年度期間的人民幣235.8百萬元，而我們的毛利率由二零一五年度期間的35.0%增至二零一六年度期間的36.2%。具體而言：

解決方案業務的毛利於二零一六年度期間為人民幣126.2百萬元，與二零一五年度期間的125.3百萬元比較保持穩定。二零一六年度期間的解決方案業務的毛利率為27.2%，與二零一五年度期間的27.6%比較保持穩定。

服務業務的毛利由二零一五年度期間的人民幣36.2百萬元增加38.2%至二零一六年度期間的人民幣50.0百萬元。服務業務的毛利率由二零一五年度期間的47.0%增至二零一六年度期間的51.2%，主要是由於就與一名主要客戶的軟件設計服務合約確認收益。

產品業務的毛利由二零一五年度期間的人民幣50.6百萬元增加17.6%至二零一六年度期間的人民幣59.5百萬元。產品業務的毛利率由二零一五年度期間的67.9%減至二零一六年度期間的65.7%，主要是由於我們的產品業務收益減少及我們對管理採購的持續努力令成本基礎更趨穩定。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二零一五年度期間的人民幣77.6百萬元減少51.7%至二零一六年度期間的人民幣37.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二零一五年度期間存在的若干收入於二零一六年度期間不復存在，主要為(a)出售無形資產收益人民幣10.8百萬元及(b)出售我們的股權投資的收益人民幣7.9百萬元；及(ii)二零一六年度期間的政府補貼收入較二零一五年度期間減少人民幣6.7百萬元。

## 銷售及營銷開支

二零一六年度期間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為人民幣62.1百萬元，與二零一五年度期間的人民幣62.0百萬元相比保持相對穩定。

##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五年度期間的人民幣66.3百萬元增加13.0%至二零一六年度期間的人民幣74.9百萬元，主要由於行政人員的員工成本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增加。

##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於二零一六年度期間，我們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為人民幣13.1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度期間的人民幣3.8百萬元增加240.5%，主要因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致。

##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二零一五年度期間的人民幣56.2百萬元減少10.5%至二零一六年度期間的人民幣50.3百萬元，主要乃由於我們的研發人員的員工薪酬減少，反映我們為優化研發團隊及提高效率而採取的措施的效果。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二零一五年度期間的人民幣16.3百萬元減少49.8%至二零一六年度期間的人民幣8.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二零一六年度期間並無貿易應收款項無追索權保理虧損。

##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公平值收益

由於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完成，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度期間錄得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公平值收益人民幣276.1百萬元。於二零一五年度期間則錄得公平值收益人民幣70.8百萬元。

##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於二零一六年度期間，我們的應佔合營企業虧損為人民幣3.6百萬元，而於二零一五年度期間則為人民幣6.5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度期間，我們應佔合營企業虧損乃由於北京海米、北京悅影及新奧特雲端產生虧損，而有關公司均處於業務發展初期。

## 除所得稅前溢利

由於上述因素，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度期間錄得除所得稅前溢利人民幣337.2百萬元，而於二零一五年度期間則錄得除所得稅前溢利人民幣127.4百萬元。

## 所得稅開支

於二零一六年度期間，我們錄得所得稅開支人民幣3.9百萬元，而於二零一五年度期間則錄得所得稅開支人民幣13.3百萬元，減少70.2%。減少主要由於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享有的所得稅稅率降低導致我們於二零一六年確認一項稅務優惠所致。本公司附屬公司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於二零一六年獲認定為「國家規劃局內重點軟體企業」，導致所得稅於二零一六年降低。此外，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所適用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有效追溯至二零一五年，令二零一五年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出現超額撥備，而有關超額撥備於二零一六年度期間的所得稅開支扣減。

## 年內溢利

由於上述因素，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度期間的溢利為人民幣333.3百萬元，而於二零一五年度期間則為溢利人民幣114.1百萬元。

## 其他全面虧損

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度期間錄得其他全面虧損人民幣0.4百萬元，而於二零一五年度期間則錄得其他全面虧損人民幣34.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與二零一五年相比，二零一六年人民幣兌美元出現貶值，導致換算海外業務產生匯兌差額。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度期間錄得全面收益總額人民幣332.9百萬元，而於二零一五年度期間則錄得人民幣79.3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二零一六年度期間因完成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而錄得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平值收益。

## 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

於二零一六年度期間，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合共為人民幣5.4百萬元，而二零一五年度期間則為人民幣6.1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度期間，非控股權益主要指於北京美攝的少數股東權益。



## 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分析

### 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非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65.3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164.3百萬元)，主要包括商譽人民幣74.2百萬元(與人民幣74.2百萬元相比)及無形資產人民幣75.8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68.0百萬元)。

### 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129.9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640.4百萬元)，主要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人民幣608.7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420.2百萬元)、結構性存款人民幣215.0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零)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112.1百萬元(與人民幣6.4百萬元相比)。

### 流動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流動負債為人民幣505.5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310.7百萬元)，主要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人民幣301.6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222.2百萬元)、其他計息借款人民幣192.1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70.9百萬元)及所得稅負債人民幣11.9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17.5百萬元)。

### 非流動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非流動負債僅包括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5.0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617.9百萬元，包括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人民幣607.8百萬元、其他計息借款人民幣4.4百萬元及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5.7百萬元)。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129.9百萬元，包括人民幣374.6百萬元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結構性存款以及其他流動資產人民幣755.3百萬元。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為人民幣505.5百萬元，其中其他計息借款為人民幣192.1百萬元，及其他流動負債為人民幣313.4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人民幣192.1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75.3百萬元)，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並按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所有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均須於一年內還款。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總借款除以總權益)為24.5%(二零一五年：不適用)。

於二零一六年度期間，我們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 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有關於租賃辦公室及多項住宅物業的經營租賃承擔約人民幣9.0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7.1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五年：零)。

## 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度期間，我們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及預期資金來源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我們並無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的計劃。

## 外幣風險

我們的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經營，且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惟若干銀行結餘及銀行借款則以美元計值。當商業交易以及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本公司或我們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時，則會產生外幣風險。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業務並無重大外幣風險。於二零一六年度期間，我們並無訂立任何安排以對沖任何外幣波動。

## 資產押記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有借款人民幣4.4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9.1百萬元)及人民幣86.0百萬元(二零一五年：零)分別以我們若干賬面值為零的專利所抵押(二零一五年：零)及以銀行存款人民幣104.1百萬元所抵押(二零一五年：零)。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的資產並無任何押記。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

我們的經調整純利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年內溢利，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平值收益、抵銷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虧損、上市相關開支、出售無形資產的收益以及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我們呈列經調整純利以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年內綜合全面收益表，以提供有關我們經營業績的更多資料。使用經調整純利用作分析工具存在重大限制，因為其並不包括影響我們年內溢利的所有項目。從經調整純利中剔除的項目是理解及評估我們經營及財務表現的重要組成部分。下表為我們於年內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經調整純利計量的溢利的對賬：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333,262	114,114
加：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13,060	3,835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公平值收益	(276,108)	(70,820)
抵銷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虧損	—	21,969
上市開支	11,309	15,209
出售無形資產的收益	—	(10,800)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	(7,872)
經調整純利	<u>81,523</u>	<u>65,635</u>

##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比較

招股章程所載業務目標與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度期間的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分析載列如下：

### 業務目標

- 與主要客戶訂立額外的全媒體解決方案合同
- 與主要客戶訂立解決方案合同，助其升級至高清及4K超高清標準
- 增大投入，推廣新產品(如「天鷹」及天目三維氣象節目製播系統)
- 提升我們的多機位攝錄及剪輯服務品質
- 就我們的多機位攝錄及剪輯服務招聘更多人才並投入更多設備
- 增大研發開支，發展我們的體育賽事現場轉播服務，擴大服務範圍、增強服務能力
- 增大研發開支，開發更多基於軟件即服務模式的雲計算服務產品
- 開始在中國尋求投資及收購目標，主要為後期製作行業的上下游市場參與者

### 實際業務進展

- 我們已與主要客戶訂立多份全媒體解決方案合同。
- 我們已與主要客戶就升級高清及4K超高清標準訂立大量解決方案合同。
- 二零一六年度期間的新產品(如「天鷹」及天目三維氣象節目製播系統)營銷開支較二零一五年度期間大幅增加。
- 我們的研發團隊正在確定需提升我們的多機位攝錄及剪輯服務品質的主要地區。
- 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就多機位攝錄及剪輯服務招聘19名研究人員。
- 二零一六年度期間沒有大幅增加體育賽事現場轉播服務研發開支。
- 二零一六年度期間用於開發基於軟件即服務模式的雲計算服務產品的研發開支與二零一五年度期間比較並無錄得顯著增幅。
- 我們已接洽若干收購目標，且正處於若干投資及收購目標的初步磋商階段。

## 所得款項用途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225.2百萬港元。上市後，我們已按招股章程所載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動用所得款項。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聘有1,047名全職僱員及48名派遣勞工(二零一五年：941名全職僱員及52名派遣勞工)。我們的僱員薪酬待遇包括薪金、銷售佣金、花紅及其他現金補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包括已資本化及支銷薪酬，但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分別約達人民幣166.1百萬元及人民幣141.6百萬元。一般而言，僱員薪金按個人表現、資格、職位及年資釐定。我們極為重視招募技術熟練人員。我們通常從大學及技術學校招聘人才並進行年度評核，以評估僱員表現及釐定彼等的薪金、花紅及晉升。我們亦非常重視向僱員提供培訓以增進彼等的技術及產品知識以及對行業質量標準的理解。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五年：無)。

## 展望

我們的長期目標是成為中國領先的綜合數字視頻技術、服務及媒體公司。為達成此目標，我們將繼續(a)因應最新行業趨勢提供解決方案及擴充客戶基礎取得市場份額；(b)通過進一步增強及開發我們的服務業務，創造經常性高利潤收益來源；(c)進一步開發及投資創新產品及業務；及(d)選擇性地進行策略投資及收購。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應用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原則及守則條文。

董事會認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上市日期」)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第5.67條所載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必須遵守的買賣準則。其中包括，本公司定期向董事發出通知，提醒彼等有關本集團財務業績公告刊發前的禁售期內買賣本公司上市證券的一般禁止事項。

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全體董事已確認，上市日期直至本公告日期，彼等已遵守買賣準則規定。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上市證券

除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上市外，於二零一六年度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購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三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曹茜女士，而其他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張亞勤先生及Frank CHRISTIAENS先生。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刊載於創業板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審核委員會的基本職責主要為檢討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內部控制程序及風險管理系統、審核計劃及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以及檢討相關安排，以讓本公司僱員可暗中就本公司財務匯報、內部控制或其他事宜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

本公司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即審核委員會(須由最少三名成員組成，且主席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須有一名成員為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並且已作出充足的披露。

### **致同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公告的有關財務資料已獲本集團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致同」)確認與本集團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稿本的數字一致。致同就此方面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工作，因此致同並無在業績公告中作出任何保證。

### **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舉行。召開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於稍後時間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及寄發予股東。

##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全年業績公告將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dv.com](http://www.cdv.com))。本公司有關二零一六年度的年度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稍後時間向股東寄發及在上述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中國數字視頻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福雙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福雙先生、郭朗華先生及劉保東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Frank CHRISTIAENS先生、張亞勤先生及曹茜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至少保留七日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cdv.com](http://www.cdv.com)刊發。